

書叢力十

現代儒佛之爭

撰等力十熊
輯梧安林

明文支書局

書叢力十

爭之佛儒代現

撰等力十熊
輯梧安林

局書文明

234 現代儒佛之爭

平裝一冊定價新台幣 三五〇元

著作者：熊明文
發行人：李潤十
書海局力

有所權版
究必印翻

傳郵局
真：三六一九
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三十一日
發行所：明文書局股份有限公司
地址：台北市萬大路四八六巷十弄二七號
印製者：凡成印製事業有限公司
電話：○一四三六七八四號明文書局
摺：三七五六四六七九・三三一八四四七樓
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字一九九三號
地

Ming Wen Book Co., Ltd.
7F No. 49, 1 Sec., Chunking South Road.
Taipei, Taiwan, R.O.C.

ISBN 957-9509-33-6

現代儒佛之爭

卷前語

林安梧

此文集之編成實屬偶然，亦屬生命之必然，何以故？就文集之更成，原祇是將自己所愛之熊先生「新唯識論」相關之議論匯聚而得，這是為了個人之研究方便而已，初無意於編此書也，故為偶然。苟就余之求學歷程言，則有其必然者在。余年十五，就學台中第一中學，受業於楊德英先生之門，始得聞孔孟儒家之學；生命之變化不可謂不巨。就在楊師的國文課上，知道了民初以來有位大儒叫做「熊十力先生」，曾著「新唯識論」。在好奇心、崇拜心及榮譽心的驅策之下，帶著使命感至一中圖書館借出此書，埋首苦讀，祇覺得其規模宏偉、氣勢磅礴，然十五歲的青年人理解力自屬有限，強探力索十數晝夜，竟自歇手。後來將此事稟告楊師，楊師謂須有基礎始得閱此書，余竟不信，又借出此書，卷上第四章勉強閱畢，亦無瞭解，始罷手。殆乎民國六十五年夏，余利用一

暑假，札記摘抄，終閱畢此書，時距十五歲之啓蒙蓋已三年有餘，光陰之速，倏忽亟矣！殆余於民國六十八年師範大學畢業，至竹南高中任教，終於六十九年而編成此書，是時距余之儒學啓蒙業已八年。時新舊相雜，中西淆混，在知識的多方雜沓下，離了樸實之途，祇增得些許議論本事爾矣！今日思之，此蓋當今之教育制度、社會風氣，人心浮泛，加之自家秉性不厚、用功不勤，徒務向外所使然也。往後，余之學問旁雜支離，遊蕩於文、史、哲、社會、政治、教育之際，伴隨而至者，蓋疲憊之心、勞苦之形爾。知識徒成鴉片，吸食日久，雖惶恐無已卻難得歇息，此於吾儒反躬自省之學違悖亟矣！去夏以來病比猶甚，然亦束手無策，唯躬自深思，期其自解爾矣！歷秋冬而愈厲，復以世事困阨，巔危幾死，幸賴一心之明，始挽得性命在。經此大迂迴、大波折，重校「現代儒佛之爭」文集，別有體驗矣！以余今日主觀之心言之，苟為議論支離，互較短長，相與頡頏，此書可以不必存乎世上；但客觀言之，此書畢竟是前賢以其全幅生命之體驗而相與論辯者也；其為論辯，其為體驗，法爾自然，無所增減，自應存乎天壤，唯不必斷斷於辯，再增支離也。

唯上述之言，一以述吾與聞儒學之因緣，一以明吾心中之所感；然此非不必與於學

問者，因學問畢竟是需要的。因為唯有學問始能透顯吾族之心靈本體，應機而顯於事也；但學問不是支離，學問之本仍在於樸實，勿為歧路亡羊之舉，勿為蒸殺成飯之作。學問之樸實必在於真情實感，必在於同情共感，必在於順遂成理，終而通極於道。有了真情實感，始知學問是經由一種「叩問」而敲動心靈真幾，「由學而覺」者也；有了同情共感，才得經由一種「對談」，將心比心，化解扞格；能以真情實感、同情共感治學，方得順遂成理，達乎共識，其道自明，勿庸穿鑿也。

蓋天下之言道者，激俗而反之者多矣，彼雖不公，而實有其至理者在，做為一個讀者，當識其真情實感，去其激俗之情，復其公方可也。若獨以其不公而益激之，則不公之復不公，其偏蔽愈深，道術之裂，其可知矣！船山所謂「善讀書者，繹其言而展轉反側以繹之，道乃盡，古人之辭乃以無疵」，唯其真情實感、同情共感乃能順遂其理，調適於道，這是任何一個學者所宜置為座右銘的。

此書現所蒐文章十二篇，再加之呂澂、熊十力二先生的論學函稿共十三篇。大體說來，它可以清楚的呈現出儒佛論爭的要旨何在。第一篇「新唯識論要旨述略」及第二篇「新唯識論問答」，熊先生以極概括之方式提出了其「新唯識論」的大旨，並鉤勒了現代

儒佛之爭的幾個重要論點。經由這兩篇的閱讀，讀者當可清楚的掌握住基源問題何在。

第三篇「破新唯識論」，支那內學院劉衡如（定權）先生所作，代表佛家「唯識系」發言。第四篇「破『破新唯識論』」，熊先生針對唯識立場，再予辨駁。第五篇「略評新唯識論」，第六篇「再評新唯識論」皆為太虛法師之手筆，太虛法師可以說是站在「真常系」發言，因真常系與中土儒道之學最所接近，故對熊氏雖有批駁，但仍給予相當正面的評價。第七篇萬鈞法師所著之「評熊十力所著書」則仍偏在支那內學院唯識的立場。第八篇印順法師所著「評熊十力『新唯識論』」，其立場則為「般若系」，認為空宗才是佛法之所歸，以此對熊著展開猛烈的批判。第九篇「評印順著『評熊十力新唯識論』」為熊先生弟子黃良庸先生所作，據聞為熊先生口授而為黃氏所筆錄整理者。第十篇謝幼偉先生所著「評述熊十力新唯識論」，謝氏以一高度的同情，讚佩、欣賞熊先生，並從諸多西洋哲學的觀點來與熊氏商量；第十一篇，熊先生即寫信作答，從此二篇足以區分熊氏的體用合一論與柏格森、懷海德有何異同，讀者或可詳考其書，探本溯源矣！又第十二篇霍韜晦先生所著「熊十力先生與新唯識論」以整體的洞察力，清澈的理出頭緒，讀者觀此再覆按前面諸篇，更足以得其全。附錄再殿之以「辯儒佛根本問題」，

此是呂澂、熊十力二先生的論學函稿，因體例之限，故置於卷末，以附錄名之。呂氏為歐陽先生大弟子，熊氏曾與之同學支那內學院，後熊氏以儒學為倡，多所議辨，於此可見一斑矣！

如上述可見熊先生的「新唯識論」，遭到佛教界唯識系、真常系、般若系的三面夾攻，彼此攻伐之時，雖有分際，但不免都落入「激俗而反之故不公」的境地，但他們彼此的精神和心地無疑是誠懇而全生命以之的，我們若通過一真情實感的體會及同情共感的理解，當可以藉此而突顯出唯識系的主旨何在？真常系的要義何在？般若系的核心何在？新儒學的宗要何在？這對於中國現代思想觀念的發展，想必深有俾益。但願這樣的
一部文集不會使道愈「支離」，而是能回返到學問的「樸實」之路上去的。

孔子紀元二五四一年
西 元一九九〇年 元月廿一日於清華大學

現代儒佛之爭

目錄

卷前語

林安梧

一

一、新唯識論要旨述略

熊十力

一

二、新唯識論問答

熊十力

一三

三、破新唯識論

劉衡如

八三

四、破破新唯識論

熊十力

一一五

五、略評新唯識論

太虛

一八九

六、再評新唯識論

太虛

二〇九

七、評熊十力所著書

萬鈞

二一三

八、評熊十力《新唯識論》

印順

二二一

- 九、評印順著《評熊十力新唯識論》 黃良庸 ■ 二六九
十、評述熊十力新唯識論 謝幼偉 ■ 四一三
十一、答謝幼偉書 熊十力 ■ 四二七
十二、熊十力先生與新唯識論 霍韜晦 ■ 四三九
附錄：辯儒佛根本問題
/ 呂澂 ■ 四六三
熊十力

新唯識論要旨述略

熊十力

新論（新唯識論之省稱）一書、不得已而作。未堪忽略。中國自秦政夷六國而為郡縣、定帝制之局。思想界自是始凝滯。（參考讀經示要第二講）典午胡禍至慘。印度佛教乘機侵入。中國人失其固有也久矣。兩宋諸大師興起。始提出堯舜至孔孟之道統、令人自求心性之地。於是始知有數千年道統之傳、而不惑於出世之教。又皆知中夏之貴於夷狄、人道之遠於禽獸。此兩宋諸大師之功也。然其道嫌不廣。敬慎於人倫日用之際甚是。而過於拘束便非。其流則模擬前賢行迹、循途守轍、甚少開拓氣象。

逮有明陽明先生興、始揭出良知。令人掘發其內在無盡寶藏、一直擴充去。自本自根。自信自肯。自發自闡。大灑脫。大自由。可謂理性大解放時期。（理性即是良知之發用）程朱未竟之功、至陽明而始著。此陽明之偉大也。然陽明說大學格物、力反朱子

。其工夫畢竟偏重向裏、而外擴終嫌不足。晚明王顧顏黃諸子興。始有補救之績。值國亡而遽斬其緒。

今當衰危之運。歐化侵凌、吾固有精神蕩然泯絕。人習於自卑、自暴、自棄、一切向外剽竊、而無以自樹。新論固不得不出。是書廣大悉備。略言其要、一、歸本性智、仍申陽明之旨。但陽明究是二氏之成分過多。故其後學走入狂禪去。新論談本體、則於空寂而識生化之神。於虛靜而見剛健之德。此其融二氏於大易、而抉造化之藏、立斯人之極也。若只言生化與剛健、恐如西洋生命論者、其言生之衝動、與佛家唯識宗說賴耶生相、恒轉如暴流、直認取習氣為生源者、同一錯誤。（賴耶生相、參考佛家名相通釋。）若如東方釋與道之只證寂靜、却悟本體元是寂而生生、靜而健動。（却悟、至此為句）則將溺寂滯靜、而有反人生之傾向、（如佛）至少亦流於頹靡。（如老莊之下流）新論所資至博。（非拘於某一家派之見）所證會獨深遠。其視陽明不免雜二氏者、根柢迥異。夫寂者、無昏擾義。（非枯寂之寂）故寂而生生也。靜者、無囂亂義。（非如物體靜止之謂）故靜而健動也。是故達天德而立人極者、莫如新論。（天者、本體之目、非謂神帝。德者、德性及德用。夫德。謂本體具無量德、而寂靜與生化或剛健等德

、則舉要言之耳。佛老只見為寂靜、而未證生生不息之健、則非深達天德之全也。宋明儒以主靜立人極、猶近二氏。）人道繼天。（謂實現本體之德用。）在繼其生生不息之健、富有日新而已也。若止於守靜趣寂、人道其將窮乎。

二、新論歸於超知、而實非反知。明宗章曰。今造此論、為欲悟諸究玄學者、令知一切物的本體、非是離自心外在境界、及非知識所行境界、唯是反求實證相應故云云。新論本為發明體用而作。理智思辨、不可親得本體、故云非知識所行境界。證者、即本體之燭然自識。惟本體呈露、方得有此。故云唯反求實證相應。此但約證量之範圍、而言其非知識所及。（證量者、證得本體故名。此義詳談、當在量論。）實非一往反知。而讀者每不察、輒疑新論為反知主義。此則不審新論立言自有分際、而誤起猜疑。或由量論尚未作、讀者不深悉吾思想之完整體系。其猜疑無足怪。新論明心下章（卷下之二、第九章、叢書本一四頁右）云。性智全泯外緣、（性智、即自本體）親冥自性。親冥者、謂性智反觀自體、而自了自見、所謂內證離言是也。蓋此能證即是所證、而實無能所可分。故是照體獨立、迥超物表。此中所言、即證量境界。亦即超知之旨。斯時智不外緣。獨立無匹。易言之、即是真體呈露、戛然絕待。佛氏所謂非尋思境界、即非智識

安足處所、正謂此也。又曰。明解、緣慮事物。（明解、即性智之發用。此發用現起時、即以所緣慮之事物為外境、所謂外緣是也。事物一詞、不唯有形之事物、即如思量義理時、此時心上現似所思之相、亦得名事物。）明徵定保、必止於符。（言其解析象理、必舉徵驗、而有符應。）先難後獲、必戒於偷。知周萬物、而未嘗逐物。世疑聖人但務內照、而遺物棄知、是乃妄測。設謂聖人之知、亦猶夫未見性人之鑿以為知也、則夏蟲不可與語冰矣。（鑿者穿鑿。刻意求人、而不順物之理。又乃矜其私智。求通乎物、而未免殉於物也。聖人之知不如此。）此明性智之發用、緣慮事物、而成知識。是乃妙用自然、不容遏絕者也。語要卷三、談大學格物、有云。若老莊之反知主義、將守其孤明、而不與天地萬物相流通、是障遏良知之大用、不可以為道也。（良知、即新論所云性智。）故經言致知在格物、正顯良知體萬物、而流通無閼之妙。格者、量度義。良知之明、周運乎事事物物而量度之、以悉得其有則而不可亂者、此時良知推擴不容已、而未可遏絕者也。余於大學格物、不取陽明、而取朱子、此即不主反知之明證。語要卷二、答任繼愈有云。向來以尊德性、道問學、為朱陸異同。（中略）儒家有宗與教之分。教則以道問學為入手工夫。宗、則以尊德性為入手工夫。西洋哲學家、有任理智思辨、即注

重知識者。亦有反知而尚直覺者。其致力處、雖與陸王不可比附、要之、哲學家之路向常不一致。而尚直覺者、雖未能反諸德性上之自誠自明、要其稍有向裏的意思、則與陸子若相近也。（注意若相近三字。）重知識者、比吾前儒道問學之方法更精密。然朱子在其即物窮理之一種意義上，亦若與西洋哲學遙契。人類思想大致不甚相遠。所貴察其異、而能會其通也。哲學家路向、略分反知與否之二種、殆為中外古今所同。新論本主融通。非偏於一路向者。學問之功、始終不可廢思辨。是未嘗反知也。學必歸於證量。遊於無待。（證量、即真體呈露、故無待。）則不待反知、而畢竟超知矣。夫學至於超知、則智體湛寂、而大用繁興、所謂無知而無不知是也。新論附錄、與張君有曰。吾生平主張哲學、須歸於證。求證、必由修養、此東聖血脉也。然學者當未至證的境地時、其於宇宙人生根本問題、有觸而求解決、必不能不極用思辨。思辨之極、而終感與道為二也。則乃反求諸己、而慎修以體之、涵養以發之、始知萬化根源、無須外覓。宋人小詞云、衆裏尋他千百度、回頭驀見那人正在燈火闌珊處。正謂此也。又曰。玄學者、始乎理智思辨。終於超理智思辨、而歸乎返己內證。及乎證矣、仍不廢思辨。但證以後之思、（思辨、省云思。后倣此。）與未證以前之思自不同。孟子曰、如智者若禹之行水

也、行其所無事也、為證後之思言也。又曰。玄學亦名哲學。是固始於思。極於證。證而仍不廢思。亦可說資於理智思辨、而必本之修養、以達於智體呈露、即超過理智思辨境界。而終亦不遺理智思辨。亦可云、此學為思辨與修養交盡之學。又曰。若其只務修養者、喜超悟。厭支離。即在上賢、脫然大澈。向下更有事在。其本之一原、而顯為萬事萬物者、律則井然。豈得謂一澈其源、便無事於斯乎。徵事辨物之知、要有致曲一段功夫。（致曲、即分析與推求等方法。）非可憑一澈而盡悉也。（澈、只是洞識萬化之源。灼然證得自家與天地萬物同體之真際。）譬如高飛絕頂。其下千徑萬壑、未曾周歷、終不能無迷罔之感。證而仍不廢思、是義宜知。總之、哲學應為思修交盡之學。余當俟量論、暢發此旨。新論歸於超知、而未嘗反知。此於前所說二種路向中、（即知識的與反知的。亦云理智的與反理智）。在吾國朱陸二派、道問學即是知識的、尊德性則近於反知。）無所偏倚。此亦與陽明作用大異處。

三、從來談本體真常者、好似本體自身就是一個恒常的物事。此種想法、即以為宇宙有不變者、為萬變不居者之所依。如此、則體用自成二片、佛家顯有此失。西洋哲學家談本體與現象、縱不似佛家分截太甚、而終有不得圓融之感。因為、於體上唯說恒常